

证券代码：833574

证券简称：爱知之星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爱知之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9月26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李贵生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3,008,008股，占公司股本的45.997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陈祖家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999,041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.997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熊进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宁宇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曲国强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宁宇先生：1972 年 5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中国社会科学院国际贸易研究生学历、北大国际管理学院（BiMBA），EMBA。1994 年 7 月，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无线电技术专业，在职硕士研究生。1994 年 7 月至 2017 年 3 月，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部门经理；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5 月，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软件业务部战略规划部部长；2020 年 6 月至今，以独立顾问身份为企业提供咨询服务；2021 年 10 月至今任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（二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白卫华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39,964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679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施永泉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5,954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111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郑炎平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9 月 26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4,837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279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

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换届为公司正常换届，是公司运营正常需求，有利于进一步推动公司日常业务及管理等方面的健康发展，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积极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核查，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提名董事、独立董事的决策程序及提名董事、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对本次换届提名董事、独立董事的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爱知之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爱知之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爱知之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北京爱知之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26 日